**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组织部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吐古其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公章）：吐古其乡人民政府

项目负责人（签章）：杨艳华

填报时间：2018年11月18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叶城县吐古其乡属党政机关行政部门，乡科级行政单位，辖17个行政村，65个村民小组。全乡有居民25682多人，5771户，全乡维吾尔族占96.5%，主要以种植小麦、玉米、为主的城郊乡。编制情况：行政编制52人，其中：党委编制11人，政府编制39人，政法编制2人，工勤编制2人，共计54人。

主要职能:一是负责全乡党政行政管理事务。二是深刻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地区及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有关方针政策指示，把党的各项优惠政策落实到实处。三是负责全乡经济社会发展、社会事务管理、基层组织建设、综治建设等全面工作，为全乡各族群众提供社会服务。

叶城县组织部下达叶城县吐古其乡2018年组织部项目资金595.23万元，其中：其中包括“新担当新作为”表彰经费4.8万元、经费135.36万元、组长24.24万元、三老人员57.5万元、村干部报酬242.4、小队长工资78万元、乡干部绩效9.36万元和乡干部基层补贴43.56万元，以上资金全部通过直接和授权支付的方式发放至干部及农民干部个人，提高了干部和农民干部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预期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根据《新财行［2015］335号、喀地财行［2017］12号》安排项目资金595.23万元，其中：包括“新担当新作为”表彰经费4.8万元，经费135.36万元，组长24.24万元、三老人员57.51万元、村干部报酬242.4、小队长工资78万元、乡干部绩效9.36万元、乡干部基层补贴43.56万元，将人员经费按时发放至个人，保证干部群众的积极性。

2、项目基本性质

本项目性质为延续项目。

3、项目用途及范围

根据《新财行［2015］335号、喀地财行［2017］12号》安排项目资金595.23万元，其中包括：48名干部每人发放1000元的“新担当新作为”表彰经费，94名驻村队员干部每人发放“”工作经费14400元，404名组长每人发放组长补助600元，99名三老人员每人发放三老人员补助5808元，101名村干部每人发放村干部工资24000元，65名小队长每人发放小队长工资12000元，363名干部及教师每人发放干部基层补贴1200元以及77名干部每人发放干部绩效补助1248元，资金按时发放，保障率达到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新财行［2015］335号、喀地财行［2017］12号》安排组织部资金项目预算安排总额为595.23万元，其中财政资金595.23万元，自筹资金0万元，2018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595.23万元。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595.2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组织部经费补助费用595.23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支出符合按照相关干部和群众资金《行政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及办法》，包括会计人员集中核算工作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务牵制制度、会计主管岗位职责等制度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零星项目,没有达到招投标限额,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均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叶城县吐古其乡建立了《叶城县吐古其乡相关干部和群众补助资金实施方案》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的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23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23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项目资金595.23万元，其中包括“新担当新作为”表彰48人、94人、组长404人、三老99人、村干部报酬101人、小队长65人、基层336人，绩效77人，将人员经费按时发放至个人，保证干部群众的积极性, 该项目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2）项目完成质量

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实施，资金保障率100%。

（3）项目实施进度

叶城县吐古其乡2018年组织部经费项目595.23万元，资金发放及时率100%，均用于工作人员开展想关工作。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叶城县吐古其乡组织部经费项目中资金595.23万元，其中：其中包括“新担当新作为”发放金额1000元/人，10000元/人组长人均补助600元/人，三老人员人均补助5808元/人，村干部报酬人均补助24000元/人，小队长工资人均补助12000元/人，基层补贴人均补助1200元/人，基层补贴人均补助1248元/人，全部实施到位无节约。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从直观上来看上级直接拨付资金，为地方财政减少地方财政支出资金595.23万元。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通过叶城县吐古其乡组织部经费项目资金595.23万元的实施，有效提高为民服务办事效率。

1. 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生态效益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不断提高夯实基层基础能力，提高工作人员办事效率，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1.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干部满意度指标98%，群众满意率98%，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未完成原因分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2019年我们将一如既往将继续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和工作安排，认真做好各项工作。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及时发放项目资金；二是争取将资金按时发放至干部、群众手中；三是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确保当年的资金除去质保金以外全部支付完毕；四是做好项目档案收集与整理，当年的项目全部归档存档。

1. 存在的问题

无

1. 建议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2018年相关干部、群众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及社会综合效益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为财政转移支付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2018年组织部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及社会综合效益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为财政转移支付项目今后的开展提供参考建议。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